

合同编号 DF20 22 - 025

# 2022 年病媒消杀-其他城镇公共卫 生服务采购项目

## 防治合同

甲 方：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人民政府

乙 方：北京隆华鸿昌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 病媒生物防治合同

甲 方：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人民政府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红松园 16 号

联系电话：010-65491763

传 真：010-65491763

乙 方：北京隆华鸿昌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郑艳菊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平房东口工业区

联系电话：010-85591367

传 真：010-85591357-80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为明确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及北京隆华鸿昌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在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签定本合同。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了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如下：

(A) 本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项目消杀方案

**一、采购内容：**2022 年病媒消杀-其他城镇公共卫生服务采购项目

**二、作业范围：**对东坝乡辖区公共区域、道路地井、绿地、垃圾中转站、公共厕所、应急消杀等区域开展病媒生物消杀工作。总面积约 6336000 平方米。

**消杀区域：**老旧小区、公共区域、道路、地井、绿地、垃圾中转站、公共厕所以及重点场所、重点区域、应急消杀等。

**四、合同金额：**人民币贰佰陆拾万元整，小写：2600000 元。

**五、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叁

拾万元整（小写：1300000元）；2022年06月支付合同金额的4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零肆万元整（小写：1040000元）；2022年11月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10%，即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元整（小写：260000元）。

**六、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2年11月30日

### 七、防制标准要求

创卫病媒生物防制达标。要求达到2011年的国家标准《病媒生物控制水平》（GB/T27770—2011、GB/T27771—2011、GB/T27772—2011、GB/T27773—2011）A级要求。

### 八、项目防制内容

消杀内容：社区及公共区域内的春、冬季灭鼠、越冬蚊、夏秋季灭蚊蝇蟑鼠等。

该防治项目的具体内容包括：

1. 老旧小区及公共区域内所有地下井的蚊幼、成蚊、鼠、蟑防制。
2. 水体、积水容器蚊幼防制；
3. 绿化地（带）、花坛、绿植及蚊蝇栖息地防制处理；
4. 楼（平）房出入口、地下室、人行道及围墙立面的蚊蝇防制处理；
5. 垃圾站（房、箱）的蝇鼠防制；
6. 公共区域空间蚊蝇防制；
7. 预防性消毒和应急性消毒；
8. 创卫所含范围内小区（村）及其它公共区域外环境的绿化地、蚊蝇鼠孳生地的防制处理；
9. 其它创卫相关外环境易孳生蚊蝇鼠蟑区域的防制处理。

### 九、防制时间

2022年03月—2022年11月，分阶段集中统一防制。具体时间及实施内容为：

实施内容	2022年3月至4月	2022年5月	2022年6月至2022年10月	2022年11月	防制对象	备注
蚊幼防治	---	水体投药 滞留喷洒	水体投药 滞留喷洒	---	蚊蝇蟑 鼠	各类水体 孳生地巡
地下管井	滞留喷洒 巡查鼠药	滞留喷洒 灭鼠投药	烟剂灭蚊蟑 灭鼠投药	滞留喷洒、灭鼠投药、检查补药		

绿地绿 植	巡查鼠洞 检 查补药	滞留喷洒 鼠洞灭鼠	滞留喷洒 鼠洞灭鼠	滞留喷洒、鼠洞投 药、检查补药		查排查， 定期和不 定期开展
墙面廊 道	巡查鼠洞 检 查补药	滞留喷洒 灭鼠投药	滞留喷洒	滞留喷洒、灭鼠投 药、检查补药		
空间防 治	---	超低容量 喷雾	超低容量 喷雾	---		
垃圾站 点	灭鼠工作	滞留喷洒 灭鼠投药	滞留喷洒诱饵 剂	灭鼠工作		
蝇袋 (笼)	---	设置布放	检查补药	---		
工作开 展周期 计划	3-4 月份按创卫要求完善灭鼠毒饵站、开展灭鼠投药并设立警示标志，重点区域地下管 线灭蟑，开展蚊幼调查监测工作及预防工作； 5-10 月病媒生物重点防控作业； 11 月期间开展冬季灭鼠、地井灭蟑工作。					
备注	病媒生物防制的同时，完善培训、宣传工作及档案资料整理工作。					

## 十、用药策略及作业车辆、设备配备

所使用药剂及辅助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环保、安全等有关规定及合格产品，严禁使用违禁、淘汰、过期药物。并采合理、科学的用药策略，选用优质的药剂有效成分，符合剂型要求和施药方式，防止产生抗药性，达到最佳防制效果。车辆及设备满足项目实施需要。

### (一) 用药策略一览表

施药环境	用药策略	有效成分	剂型要求	施用方法	生产商	其它
绿植表面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合理配比用药	高效氯氟氰 菊酯	微胶囊悬浮 剂	滞留喷洒 绿篱技术	先正达	灭蚊 蝇蟑
非绿植表面 及建筑物表 面	因地制宜合理配 比用药	高效氯氟氰 菊酯	微胶囊悬浮 剂 水乳剂	滞留喷洒	先正达	灭蚊 蝇蟑
空间喷雾	根据密度水平合 理用药	四氟醚菊 酯、氯菊酯	水乳剂	超低容量喷雾	拜耳 科技	灭蚊 蝇
蚊幼治理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合理配比用药	双硫磷	颗粒剂 可湿性粉剂 生物制剂	各类地表水体、 积水容器及雨 污地井投撒； 洁净水体喷洒	巴斯夫	灭孑 孑
地下管井	因地制宜合理配 比用药	高效氯氟菊 酯、胺菊酯 (需无异 味)；吡丙醚	水(热烟)雾 剂、颗粒剂、 蜡块或粉剂	配合使用	广西隆华	灭蚊 蝇蟑

垃圾站点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合理配比用药	高效氯氰菊酯、吡虫啉	乳油、水乳、饵剂	滞留喷洒 涂抹或诱捕	广西隆华	灭蚊蝇
外环境灭鼠	---	溴敌隆	蜡块	毒饵站及鼠洞 投放并检查补投	广西隆华	灭鼠

## (二) 车辆及设备配备

包含名称、型号、状况、适用环境等（含辅助材料）。

### 十一、信息收集报送：

- 1、每轮作业结束，应进行小结并报送招标人；
- 2、项目完成后一周内，将作业记录（或复印件）、照片（电子版）、质控记录、相关资料及项目执行情况总结报告整理装订，报招标人。

### 十二、防制作业监督、监测及验收

#### 1、防制效果监测、监督：

防制开始前一周，委托相关专业监测及质控队伍（朝阳疾控中心）对拟开展防制服务作业的社区进行蚊蝇密度监测，作为对比基础数据；防制每阶段实施过程中，对执行标准、作业程序、方法、使用药物等进行检查；对不少于小区（村）数的 20% 设立监测点，对防制效果进行密度监测。

#### 2、招标人全程监管

乙方作业全程受街道办事处爱卫办及作业区域社区人员的监督管理，乙方作业时，必须提前与街道办事处爱卫办或社区预约时间，街道爱卫办或社区人员全程陪同乙方作业过程，同时详细填写《作业单》。并经社区认可签字。

#### 3、验收

(1) 项目末期采购人邀请区创卫病媒生物防制专家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及要求对项目质量进行评估验收，出具验收报告并签字。

(2) 项目验收产生的专家费用由甲方承担，费用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 十三、未达标处罚

项目实施期间将开展质量监督检查、效果监测，末期进行评估验收，对于违规、质量不合格等情况，双方认可后进行如下处罚：

- 1、若有单项未达标，限期 3 日内进行整改（开具处罚单，以下同）；
- 2、有 2 项未达标，除限期整改外，并按合同总价款 2% 予以处罚；

- 3、有超过 2 项后，每增加一项不达标，相应按合同总价增加 2%的处罚比例；
- 4、同一服务区域连续三次出现未达标，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 5、验收中出现不合格项，限时整改并处以 5%的罚款。
- 6、满意率在 90%以下的罚款 2%。

#### 十四、权利与义务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该防制服务项目进行转让、转包。

(二) 乙方在作业前应提前两天通知社区张贴“病媒生物防制作业通知”告知居民，做好与相关街道、居委会的协调。

(三)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规定开展防制服务作业，科学合理使用规定药物，达到防制服务标准。

(四) 乙方在作业中要注意安全，打开的井盖复位严实，防制踩翻伤人；喷药之前应向周边居民喊话提醒，通知关闭门窗；做好使用药品管理，防止人员、宠物、鸟类误食。

(五) 乙方应对员工进行教育培训，遵纪守法，不得与居民发生纠纷、冲突，遇有问题应及时与社区、街道或区爱卫会办公室联系并协商解决。

(六) 甲方负责对相关街镇、社区管理人员的培训，协调街镇、社区与乙方的工作对接和配合。

(七) 甲方组织对乙方作业技术人员的统一技术培训，规范标准、要求。

(八) 甲方协调社区单位配合解决乙方工作中因社区自身、居民原因出现的问题，为乙方作业提供方便与支持。

(九) 甲方组织、督促社区、单位做好防制作业前的病媒生物孳生地的清理，清除垃圾、杂物及外环境的易积水盆罐等容器。

(十) 甲方检查、监督、指导乙方按标准要求开展防制作业，委托第三方进行质量监测、评估及验收，与乙方公正协商解决发生的其它问题。

(十一) 负责及时向乙方进行结算。

#### 十五、违约赔偿

1、乙方自身原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或因质量不达标造成合同终止，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2、非质量及合同规定的情形、不可抗力，甲方无辜解除或终止合同的，乙方有权向甲方索赔。

## 十六、合同解除与终止

(一)除不可抗力双方协商解决外，双方无明显违背本合同及相关附属文件的情况，本合同不得解除。

(二)甲乙任何一方明显违背本合同及相关附属文件约定，另一方有权根据此款规定解除合同，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发生争议按本合同第十五款有关规定执行。

(三)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乙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甲方补偿。但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四)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十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八、附则

(一)甲乙双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二)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三)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1月30日。

(四)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五)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双方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连同《中标通知书》、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其它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保存。

(六) 合同共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备案一份。

(七)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

人民政府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

红松园16号

授权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 010-65491763

传真: 010-65491763

邮编: 100018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签署日期: 2022年3月2日

乙方(盖章): 北京隆华鸿昌有害

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

平房东口工业区

授权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 010-85591367

传真: 010-85591357-8005

邮编: 100025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青年路支行

开户名称: 北京隆华鸿昌有害生物防治  
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01090320700120102118554

签署日期: 2022年3月2日